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股份代號：00173)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 補充公告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要求而作出。

茲提述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年報」）。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年報所披露之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提供補充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佔本集團綜合總資產之 12.3%）包括：

- (i)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為港幣 8,092,000,000 元，或佔本集團當時綜合總資產之 11.6%；及
- (ii)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為港幣 499,000,000 元，或佔本集團當時綜合總資產之 0.7%。

所述之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為本集團佔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銀河娛樂」）之 3.8% 權益。銀河娛樂在香港註冊及上市，主要從事娛樂、酒店、銷售、製造及分銷建築材料等業務。本集團在年報結算日後十二個月內並無出售意向，因此將此投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此投資按公平值列賬，其價值因股價變動於二零一八年減少約港幣 2,096,000,000 元，較二零一七年末減少近 21%。二零一八年內，本集團收取銀河娛樂之現金股息約港幣 148,000,000 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河娛樂經審核之權益持有者應佔綜合溢利約為港幣 13,507,000,000 元，及經審核之權益持有者應佔綜合資產淨值約為港幣 62,280,000,000 元。

正如於銀河娛樂之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所述，銀河娛樂擁有穩健的資產負債表，讓其有能力派發股息的同時，亦可以實現其發展藍圖以及繼續在海外的拓展目標，並已為把握澳門未來不斷增長的市場需求做好準備。因此，董事會繼續認為此乃一優質的長期投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年報之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呂志和博士（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呂耀東先生、鄧呂慧瑜女士及呂耀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慕智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樹林博士、歐文柱先生、黃桂林先生及聶潤榮先生。

承董事會命
K. Wa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慧君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